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信息及通信技术委员会

第三届会议

2012年11月20-22日，曼谷

临时议程项目4*

**为促进可持续发展努力实现区域连通：
创建一个无缝连接的区域信息空间**

斯里兰卡总统办公室于2012年10月10日致亚洲及太平洋 经济社会委员会秘书处的普通照会

斯里兰卡政府谨此向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秘书处致意，并荣幸地向秘书处转交2012年9月5日和6日在科伦坡举行的建设亚洲及太平洋互联互通数字化社会以增强其抗灾能力问题区域专家协商会议成果文件的文本，并进一步提请信息及通信技术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在审议议程项目4项下的相关议题时关注这一成果文件。

* 文件 E/ESCAP/CICT(3)/L.1。

斯里兰卡总统办公室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秘书处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建设亚洲及太平洋互联互通数字化社会以增强其抗灾能力问题区域专家协商会议的主要内容和建议

斯里兰卡总统秘书 Lalith Weeratunga 先生作为协商会议的主席所作的会议成果说明

专家们认为高速宽带是建设能够给社会经济和环境领域带来重大变革的知识网络社会的要素。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尤其是宽带,正在迅速地成为元基础设施。这些基础设施正在改变其他基础设施所提供的服务,同时使其效率更高。电子教育和电子医疗服务就是从中受益的服务的实例。

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数字鸿沟已经演变为日益增大的知识鸿沟。为了纠正这一现象,需要应对的一个重大挑战是:要提供宽带接入服务,使宽带价格可以接受,并具有可靠性,以便在本区域创建一个无缝的通信技术互联互通网络。

专家们确认,这一问题的相当一部分起因是由于区域和国际联网几乎完全取决于少数海底光缆。其结果是,亚洲及太平洋联网的平均批发成本是欧洲和美利坚合众国相关成本的 5 倍,而且这些连接的可靠性不高,因为海底光缆日益暴露于各种灾害。跨国地面光缆网络可为海底电缆网络提供补充性解决方案,从而增加可靠性和接入容量,并且在足够的法规条件下刺激不同线路之间的竞争,从而降低带宽的价格,同时增加冗余量和减少等待时间。

专家们建议应继续实行各种双边、区域和洲际举措,同时也应努力通过与公路建设等其他基础设施发展项目一起同步拓展地面光纤缆线,从而减少成本。此方面的一个实例是利用经社会的《亚洲公路网政府间协定》所提供的区域连接性。也可考虑建设区域数据中心,以便促进当地的接入服务,并减少本区域对海底光缆系统的依赖程度。专家们还指出,根据 LIRNEasia(亚洲经济体网络改革学习举措)最长国际开放接入网络的提议,开放接入原则是降低全民享有宽带联网所涉成本的一个主要要求。

专家们认为,一旦有了必要的有利政策环境后,目前和未来的以及不久将来的信通技术创新将会促进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并加强社会的抗灾能力。他们还举出了此方面的实例:利用为电脑游戏开发中注重交互性和可视化的创新技术来开展灾害防范和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培训。专家们还强调了提供人人可以享用的、可靠的和支付得起的宽带服务的必要性,并指出,利用全民接入基金为宽带推展计划提供补贴,可有助于实现这一理想目标。在此方面,可考虑采用一些良好做法,例如巴基斯坦所采用的全民普及基金的做法。专家们注意

到，大韩民国推出了几乎使全民都能够超高速联网的服务及其旨在建设智能社会的计划。这一大规模行动提供了各种选择，有助于采用“由人民掌控权力”的人性化处理办法来应对与老龄化、日益增加的风险和不确定性等有关的未来大趋势。

专家们确认，移动电话继续是用以向贫困者提供服务的首选工具。由于硬件和使用费用不断下降，移动电话的价格正变得越来越能够为贫困者所接收。专家们还指出，移动电话使用的性别偏见继续存在，而且在贫困者中，互联网和电脑的使用非常少，短信息服务的使用略多，语音连接几乎无处不在。对于那些通过移动电话交付的“超越语音以外的”服务，例如移动银行、政府银行、政府服务和医疗卫生服务等，其普及率仍然较低。

发展“超越语音之外”的服务，并使其内容切实人性化，对贫困者有意义，而且具有实用性，对于确保在一些相关活动方面的应用，例如移动货币和金融交易以及提供政府服务和及时和准确地提供与农业有关的信息等将是必不可少的，从而得以继续提供更好的信息流动，并得以向贫困者提供用以作出决定的更好选择和支持。为了推进此方面的工作，一种做法是举办一次区域论坛，重点探讨移动应用和服务的开发问题，以此作为构建数字化社会的一个工具。这一论坛可邀请相关发展商、软件公司、移动运营商和政府共同参与。

专家们认为，在通过支持统一的通信标准、分析软件、适当地运用社交媒体和众包以创造一个有利环境方面，政府的政策发挥着重要作用。具体而言，众包做法被认为对通过吸纳公众参与来解决社区问题特别有用。最近在尼泊尔，人们利用众包做法来获取关于森林火灾的更准确、关于其地点的更具体的信息，就是一个实例。

一些用来交付公共数据的数字化世界的最新发展趋势，如物联网、大数据、提供更多公共数据等，也被称为开放数据，以及云计算，包括政府云，可刺激变革性应用的开发。然而，专家们亦认为，要有效地利用这些趋势，政策制定者需要设法解决关于安全、信任、隐私和知识产权保护的问题。在提高公民能力、提高竞争力、刺激公私营合作伙伴关系以促进新的商业模式、价值链、以及产业与学术界之间的协作等，这些趋势提供了重要的机会。

专家们注意到政府在上述诸领域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与之相关的机遇和挑战——亚太经社会委托撰写的一份文件中对此作了重点介绍。¹ 所提及的一些作用是：创造条件以促进技术转移和技术创新、促进开发人力资本的教育和技能培训的新模式、制定适当的管理机制和交流良好做法，以此作为一种鼓励采用这些技术并使其成为亚太区域推进不断演变的数字化社会工作的一部分。

¹ Mervyn Levin 著：“信通技术创新：其对亚太区域建设知识网络社会和增强抗灾能力的贡献”（草稿），2012年9月。见：www.unescap.org/idd/events/2012-Colombo-meeting/Papers/Session2/Paper-2-ICT-innovation.pdf。

专家们重申，信通技术政策制定者需要有前瞻性思维意识。由于各国的具体国情彼此差别巨大，这些政策应设法解决设计与现实的差距问题、领导人的承诺和变革管理问题、学术界参与较少、资金短缺和基础设施瓶颈等问题。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往往受资金短缺影响。在此方面，建议探讨的一种解决方案是：建立一个区域信通技术创新基金，其目标是帮助最不发达国家的企业家开展创业创新活动。专家们还强调，各相关政府需要积极开发信通技术创新的人力资源技能。

专家们注意到 1919 政府信息中心呼叫中心——这是斯里兰卡政府的一项创新举措，它不仅向那些无法上网的人提供与政府服务有关的信息，也可成为公众快捷、方便地获取信息的一个替代节点。他们还注意到其他一些相关措施，如私营部门的电子渠道举措——这一举措使用户能通过使用手机更容易地进行医疗预约，并支付相关费用。

专家们还注意到“有意义的宽带”模式，其中“有意义的”指的是三个关键术语：可用、价格可承受、以及有助于提高能力。这一举措是由数字鸿沟研究所推出的，它是在对以下五个“创新领域”不断进行评估的基础上构建的：(a) 公众和监管政策；(b) 技术设计；(c) 资金；(d) 管理；(e) 道德。印度尼西亚已正式采用这种模式；孟加拉国、柬埔寨、尼泊尔、巴基斯坦和泰国正在考虑采用这种模式。在这种模式中，道德是把所有其他领域相互联接起来的领域。一旦把上述各个创新领域整合后，将会有利于建立起“有意义的国家宽带生态系统”——这一系统将不断使下一代的技术适应大众市场的需求。该模型不仅使原有系统产生增量变化，而且还会引发朝着实现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前进的变革性社会变化。建议亚太经社会与该研究所的“有意义的宽带联盟”合作，相互交流相关最佳做法，并对这一模式在次区域和区域层面的内容进行定义。

本次协商会议概述了 2005 年《国际合同使用电子通信公约》（《电子通信公约》）² 的各项相关内容，包括起草该《公约》的历史演变及其所涉范围、根本性政策目标及其与诸如下列其他基本国际贸易法律文本之间的相互关系：1958 年《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纽约公约》）³ 和 1980 年《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⁴，并介绍了泰国目前正在为通过《联合国国际合同使用电子通信公约》（《电子通信公约》）而做出的努力。尤其关注在以下两类国家通过《电子通信公约》后能够带来的效益：那些已根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的统一文本制定了相关立法的国家(如韩国、新加坡、斯里兰卡和泰国)、以及那些尚未在这一领域通过任何立法或仅仅就此制定了部分的或差强人意的规定的国家。

² 联合国大会，第 60/21 号决议，附件。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068 卷，第 4739 号。

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489 卷，第 25567 号。

会议还概述了斯里兰卡正在执行或将要推出的与企业对企业(B2B)和企业对政府(B2G)的概念有关的若干举措。所举的实例包括：全国单一电子窗口、电子支付系统和若干企业对政府应用，例如，在道路交通规范管理领域中的相关应用。会上强调指出：在1996年贸易法委员会《电子商务示范法》⁵的基础之上制订的2006年《电子交易法》所产生的结果是：为实施这些举措，建立了有利的法律环境。会上还作了如下进一步说明：在更新和完成了《电子通信公约》的正式通过工作之后，此种环境将会如何更加有利于私营企业。在此方面，斯里兰卡宣布其力图在不久的将来批准《电子通信公约》的意向——它实际上是这一《公约》的早期签署国。会上进一步指出，泰国也力图在其《电子交易法》修订版的框架内，加入《电子通信公约》

专家们指出，由于贸易继续成为亚太区域发展增长的重要引擎，各国越来越多地使用信通技术，以减少贸易交易成本，并维持或提高其竞争力，同时使更多企业更容易参与贸易。许多政府正在开发单一电子窗口和其他信通技术平台，以使用电子文档取代繁多的书面文档。专家们强调重整工程程序对于使这些信通技术应用更容易被采用的重要性。

专家们在国家和国际层面上讨论了为单一电子窗口设施建立一个有利的法律环境所涉法律和操作层面的各种相关问题。会上详细介绍了关于为使单一电子窗口取得成功而制定的相关法律框架的情况。例如，大韩民国和新加坡就采取了此类措施。会上重点指出了明确的构想和坚定的政治承诺对设计和执行单一电子窗口设施的重要性。此外，专家们还强调指出：公私营部门之间的无缝互动，对于建立一个有利的法律环境至为重要。此方面的成功实例计有：在统一示范法(由贸易法委员会编写)基础上为这两个部门采用了共同法律原则。会议得出的结论是，仍需要在制定此种法律框架领域内开展进一步的工作，以便在促进跨境交流和与贸易有关的单证认可的工作中取得进展——正如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其关于推进无纸化贸易和跨境确认电子数据和单据问题的2012年5月23日第68/23号决议中所阐明的那样——在国家和区域两级促进跨境交流和与贸易有关的单证的认可。在此方面，各方把成员国通过贸易法委员会的《电子通信公约》视为是朝向推进跨境无纸贸易迈出的重要一步。

⁵ 联合国大会第51/162号决议，附件。